

中共中央西北局文件汇集

一九四三年（一）

中 央 档 案 馆
陕 西 省 档 案 馆



数据加载失败，请稍后重试！

中共中央西北局文件汇集

一九四三年(一)

中央档案馆
陕西省档案馆

一九九四年十一月



数据加载失败，请稍后重试！

编 辑 说 明

一、为满足中共党史、革命史及中国现代史研究和党政领导工作查考的需要，我们汇编了这部文集，作为馆存本，供内部使用。

二、本文集收入的是中央档案馆所保存的中共中央西北局（有时称中共西北中央局）1941年至1945年形成的文件资料，均按原件刊印。

三、收入文集的文件，均保持历史原貌，根据编辑要求，仅对明显的错别字、衍文、漏字作了订证：改正的错别字以“□”标明；新增的字用“〈〉”标明；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或原件所缺之字，以“□”代替。文中部分标点是编者加工的。

四、由编者拟定或改正的标题、副标题加“*”号标明。标题中均简称“西北局”。

五、文集集中的文件均按其形成的时间顺序排列。对于未标明月份或日期的文件，除考订的排在相应位置外，其他排在当年或当月之后。

六、由于缺乏经验，在编辑、考证方面难免有缺点或错误，敬请读者指正。

目 录

西北局通知

——设立西北局常委会等

(一九四三年一月六日) (1)

西北局通知

——更正一月六日通知

(一九四三年一月九日) (2)

西北局关于边区党校招生的通知

(一九四三年一月十三日) (3)

西北局办公厅通知

——李景波任职，张秀山调动

(一九四三年一月二十七日) (5)

西北局办公厅关于成立精简委员会的通知

(一九四三年一月二十八日) (6)

西北局常委会的业务与组织(草案)

(一九四三年一月) (7)

西北局关于绥德地委人员组成的决定

(一九四三年一月) (11)

西北局组织部关于干部调动规定的通知

(一九四三年二月十五日) (12)

西北局关于纪念“三·八”妇女节的通知

(一九四四年二月十五日) (14)

西北局关于调查研究局四分局工作总结与今后精简改进的意见

(一九四三年二月十七日) (17)

西北局关于公营商店及财经部门驻各地机关中党的工作管理的决定

(一九四三年二月二十七日) (27)

西北局办公厅关于讨论执行有关纪念“三·八”妇女节文件的通知

(一九四三年二月二十八日) (30)

西北局关于目前锄奸问题的指示(初草)

(一九四三年二月) (31)

贾拓夫致毛泽东、任弼时、高岗等人的信

——呈请审阅《陕甘宁边区简政实施纲要》

(一九四三年二月) (38)

西北局组织部一九四三年工作计划

(一九四三年二月) (60)

西北局四年来生产情况

(一九四三年二月) (71)

西北局组织部关于开展春耕生产竞赛给边区各地农村支部的一封信

(一九四三年三月三日) (108)

西北局关于开展劳动竞赛的指示信

(一九四三年三月三日) (114)

西北局关于开展生运动的指示

(一九四三年三月八日) (115)

西北局关于加强春耕领导的指示

(一九四三年三月八日) (119)

西北局关于加强春耕领导给各地党委的指示

(一九四三年三月十二日) (124)

西北局组织部关于干部审查、培养、调配的意见

(一九四三年三月十八日) (127)

西北局组织部关于选送党校学习干部标准的通知

(一九四三年三月十八日) (130)

西北局文化工作委员会一年来的工作总结及边区文协精简方案

(一九四三年三月二十日) (132)

西北局关于《解放日报》几个问题的通知

(一九四三年三月二十日) (140)

保健工作暂行条例

(西北局保健委员会)

(一九四三年三月二十一日) (144)

西北局组织部关于干部不得随意更改姓名的通知

(一九四三年四月十五日) (148)

西北局办公厅紧急通知

——各单位派人集中组织迎送刘志丹灵柩

(一九四三年四月二十日) (149)

西北局宣传部关于严禁反动刊物及处理外来书报的指示

(一九四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150)

西北局宣传部、文委关于各地剧团工作的指示

(一九四三年四月二十五日) (152)

关于边区党校过去教育工作的简要总结及今后改进之意见 (西北党校)	
(一九四三年五月一日)	(154)
西北局对边区群众工作的指示(草案)	
(一九四一年五月五日)	(218)
高岗在边区党群系统工作人员会议上关于宽大政策的报告	
(一九四三年五月十七日)	(224)
西北局关于整风问题致各地委电	
(一九四三年五月二十四日)	(233)
西北局组织部关于选送西北党校学生问题的通知	
(一九四三年六月一日)	(235)
西北局关于锄草问题给各地委的指示	
(一九四三年六月八日)	(238)
西北局办公厅关于编印《西北资料》的通知	
(一九四三年六月十五日)	(240)
西北局关于建立党务广播的通知	
(一九四三年六月十一日)	(241)
西北局宣传部关于纪念抗战六周年的通知	
(一九四三年七月一日)	(243)
西北局关于改进食盐统销的指示	
(一九四三年七月二十三日)	(245)
西北局关于加紧运盐工作的指示	
(一九四三年七月二十六日)	(250)
西北局办公厅关于运盐问题座谈会记录	
(一九四三年八月七日)	(253)

西北局关于总结生产运动经验的决定

(一九四三年八月十四日) (257)

西北局给各地委负责同志的信

——关于选送西北党校学生问题

(一九四三年八月十六日) (259)

西北局组织部通知

——关于搜集三年来干部工作材料问题

(一九四三年八月十八日) (264)

西北局组织部关于审查干部的意见

(一九四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266)

附 录

边区各机关劳动英雄及模范工作者审查登记表

(一九四三年二月十五日) (267)

南泥湾调查

(一九四三年二月) (268)

晋西北整风经验

(党播 171 号, 全字 95 号) (289)

陕甘宁边区政府整风总结

(一九四三年四月十五至五月十日) (293)

延安对文化人工作的经验介绍

(党播 167 号, 全字 100 号)

(一九四三年四月二十二日) (324)

关于陕北变工队的介绍

(党播 168 号, 根字 72 号)

（一九四三年四月）	（328）
陕甘宁边区拥军运动与拥政爱民运动的经验	
（党播 178 号，全字 102 号）	
（一九四三年五月三日）	（331）
延安大学关于延大、鲁艺等校合并的通报	
（一九四三年五月十五日）	（337）
西北局调查研究室印发《陕甘宁边区神府县直属乡八个自然村的调查》	
（一九四三年六月二日）	（338）
关于移民工作中的几点经验	
（党播 189 号，全字 113 号）	
（一九四三年六月二十八日）	（443）

西北局通知

——设立西北局党委会等*

(一九四三年一月六日)

(一)经西北局委员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定与中央书记处批准，西北局设立常委，以高岗、林伯渠、贺龙、陈正人、贾拓夫五同志为委员，负责：(甲)准备与召集西北局委员会会议；(乙)在西北局决议之基础上，处理其日常工作；(丙)领导西北局各部委会及政府与民众团体党团日常工作。

(二)同上会议决定：以贾拓夫同志为西北局秘书长，杨清同志为副秘书长，并于其下组成西北局办公厅，负责：(甲)进行调查研究工作，帮助西北局决定政策，并具体准备常委及西北委员会；(乙)在西北局委员会或常委决定之基础上，代表常委或西北局组织决议之执行。

(三)决定以林伯渠同志为政府党团书记，以张秀山同志为西北局组织部副部长。

西北中央局

西北局通知

——更正一月六日通知

(一九四三年一月九日)

本局一月六日通知第二项文字有讹误之处，兹特更正如下文：

“（二）决定以贾拓夫同志为西北局秘书长，杨清同志为副秘书长，并于其下组织办公厅，负责：（甲）进行调查研究工作，供西北局决定政策之参考，并具体准备常委及西北局委员会议事日程。（乙）在西北局委员会及常委决定之基础上，组织决议之执行”。

西北中央局

西北局关于 边区党校招生的通知

(一九四三年一月十三日)①

一、西北局决定边区党校今后主要为培养党内具有文化理论水平及工作经验之县区两级干部。

二、学生入校必须具备以下条件：

1. 相等于高小程度，粗通文理者。
2. 区级科长以上干部者。
3. 有一年半地方工作历史者。
4. 自愿学习者。
5. 年龄不超过三十五岁者。

三、凡有以下情节之一者不收。

1. 有传染病者。
2. 有严重肺病、胃病者。
3. 身体太弱者。
4. 不愿学习者。

四、送生手续。凡在延安各机关投考边校之学生，由该

① 年代是整理档案时确定的。

机关先将本人材料寄来。西北局组织部经审查，并通知本人谈话得到准许后，才能介绍入校投考。

五、凡送边区党校之学生，被褥概由本人自带。衣服不在党校发衣时间内，亦由送生机关解决。

西北局

西北局办公厅通知

——李景波任职，张秀山调动*

(一九四三年一月二十七日)

一月二十五日西北局委员会决定李景波同志为西北局组织部副部长，张秀山同志调中央党校学习。

此致

李景波同志

西北局常委办公厅

西北局办公厅 关于成立精简委员会的通知

(一九四三年一月二十八日)

西北局常委第四十七次会议决定成立精简委员会，负责计划与领导全边区党政军民的彻底精简事宜，委员为贺龙、徐向前、张经武、杨清、刘景范、方仲如与李景林等同志，由贺龙同志负责。

此致

同志

西北局办公厅